

证券代码：300301

证券简称：*ST长方

公告编号：2025-023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：“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”。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：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41,739,092.60元。截至 2024年12月31日，合并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数为-1,565,736,347.80元，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数为-1,410,227,161.19元。鉴于公司 2024年度合并报表口径、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，公司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。故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41,739,092.60	-142,266,915.32	-224,883,612.81
研发投入（元）	44,062,863.15	57,786,768.37	69,013,412.88

营业收入（元）	505,136,873.06	543,897,757.09	728,418,087.74
合并报表 2024 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,565,736,347.80		
母公司报表 2024 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1,410,227,161.19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136,307,782.1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70,863,044.4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9.61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公司2022年度、2023年度和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，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，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

鉴于公司 2024年度合并报表口径、母公司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，公司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。公司计划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、不送红股、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扭亏为盈为核心经营目标，加强产品研发，拓宽市场渠道，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公司业绩。在做好主业的基础上积极关注及研究市场动向，培育新业

务增长点；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推动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，更好地保障公司健康发展。同时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理念，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，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9日